

证券代码：832652

证券简称：目乐医疗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52	目乐医疗	2025 年 5 月 9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 888 号 2 号楼 4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发展状况及治理结构运行情况等起草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并编制了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

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并编制了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发展情况及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发展情况对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预算，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5）第 510061 号《审计报告》，202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62,594.11 元，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2）。

（八）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

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08:30-11:30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 888 号 2 号楼 5 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彩云。

联系地址：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 888 号 2 号楼 5 楼。

联系电话：0571-63858871

传真号码：0571-89050360

邮政编码：31000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